

《高雄鳳山火警奪四命》想預防悲劇，先搞定防災五大策略！

蔡宗翰*

夜半惡火

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一路一間禮品店，今（2021）年1月中旬清晨4點多發生火警，屋主越南妻子抱著1歲女兒逃生墜樓身亡，引發社會震驚，消防人員入室搶救時，更分別在3樓外的走道發現一名婦人、2樓浴室發現10歲女童。

一場夜半惡火，奪走了幸福家庭的四條寶貴生命。

透天厝火災發生率、死亡率均最高

透天厝的空間形式面對火災，本來就有很高的災害風險。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，台灣平均每四小時就發生一次火災。每年建築物火災的統計中，獨立住宅火災發生次數第一名，占約四成多，集合住宅火災第二名，占不到兩成。

一個更驚人的數據顯示，火場的罹難者，有超過百分之九十，是死於五層樓以下的建築物，也就是透天厝、鐵皮屋及磚造平房等。

消防法令規定，六層樓以上及一定規模的建築須依法「落實防火管理制度」及「裝設消防安全設備」，如此不只可以強化安全體質、防護建築物，也能夠提早偵測火災的煙與熱，發出警告，提醒人們快點逃生。而一般五層樓以下的住宅，並沒有法令強制要求。

預防勝於治療

重大傷亡火災後，每每看到媒體記者們迅速下了死亡原因是「鐵窗阻逃」、「沒裝

住警器」...等新聞標題，不能說不對，但總感覺太過倉促、太過簡單化了。

事實上，從無數火災案例歸納，任何一場造成傷亡的火災，背後的原因都是綜合性的，絕不會只有單一原因。

聊到火災，一般人總喜歡討論在各種無論是真實的，或想像的火災情境下，如何利用各種技巧成功逃生？許多人似乎學會了「火場求生術」，就像練了絕世武功，能夠打遍天下無敵手，優游進出火場，如入無人之境。

其實，在火災的整體防範策略上，「火場應變」或「火場逃生」是最逼不得已的，那代表你與死神終將一戰。

那什麼是最高招的呢？就是從源頭，從一開始就不讓自己有陷入險境的可能。怎樣才能不陷入險境？就是做好火災預防的工作。

預防勝於治療，每個人都會講，但做得到的卻很少。在事前預防的部分，我們應踏踏實實地做好「防災五大策略」：**不會燒、燒不大、早知道、跑得掉、救得快。**

策略一、不會燒

火災預防的第一步、也是最重要的策略就是「根本不讓火苗有機會燒起來」。所以第一步就是管控所有可能產生火苗的因子，讓火苗根本不可能產生，也就是「不會燒」。

電氣因素是火災發生原因首位，約佔火災案件總數的30%。原因包括：短路（短路會使電流暴增好幾倍甚至幾十倍，使溫度急劇上升）、過熱、通風散熱不良、使用不當（未

* 本文作者係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火災預防科股長。

按規定使用，或忘記關閉電源)、接觸不良(接觸電阻過大，在接觸部位過熱)、積污導電、過負載、半斷線、漏電、靜電…等。

而導致電氣火災的五大「慣犯」，包括延長線、夏天消暑電器、冬天保暖電器、室內配電線路(含保險絲)及神明燈。這些都必須特別加強注意。

火災的源頭是火，所以第一步就是管控所有可能產生火苗的因子，讓火苗根本沒機會產生。

策略二、燒不大

百密一疏，總仍有意外，若真的意外起火，該如何讓小小的火苗燒起來後，不讓它變成「火災」？只有第一個策略顯然是不夠的，因此還要進行第二道防護，也就是策略二：「燒不大」。

「燒不大」的概念，就是要讓起火處周邊無足夠可燃物，就算火苗真的起燃，因為沒東西可以燒，火勢就「更不容易」蔓延擴大，甚至自己熄滅，舉例來說，把點燃的火柴棒放在柏油路上，因為沒有東西讓它延燒，就會自動熄滅。

這就是第二道防線的目的 - 「燒不大」，可概分成二個面向：

首先，避免堆放大量可燃雜物。

我們應當避免在室內堆積不必要的雜物，當雜物減少，火苗一起，周遭沒有可以讓它延燒的東西，可以大大降低火災發生的速度，增加逃生應變的時間。

第二、室內裝修使用防火材料。

透過經防焰處理的材料減緩延燒速度，採用耐燃材料讓內裝儘量不燃化，藉以放慢延燒速度或讓火源自行熄滅，延長人員能及時逃生的時間。

策略三、早知道

當我們做好「策略一：不會燒」，避免任何火苗的失控，也做好「策略二：燒不大」，不讓火苗有機會擴大延燒成災，基本上到了這個階段，火災發生的機率已經降到極低。

但料敵總須從寬，我們假設運氣偏偏糟了一點，可能是某天煮食一疏忽，忘了關爐火、可能客人來家裡作客後，煙蒂沒處理好...，總之，還是發生火災了，你該怎麼辦？

「早知道」的概念，就是要縮短「發生」火災後到「發現」火災之間的時間，如果你發現火災的時間不夠早，再厲害的應變措施都是失效的，唯有「早知道」火災的發生，接續的應變行動才有意義。

每個人家中「最重要」的消防設備是「住警器」，你該在房子的每一層樓、每個房間都裝設住警器，才能建構完整防護網。

它就像古代戰爭時的烽火臺，發現敵軍(火災)後，啟動機制(警報)，呼叫援軍(人們)。可以在火災早期，提醒正在熟睡或不知道火災發生的民眾，採取應變措施，減少人命傷亡。

策略四、跑得掉

做好前面提到「不會燒」、「燒不大」、「早知道」等三策略的努力後，接下來，及早發現火災後，該做什麼準備？

我們一再提到，從人的行為觀點來看，火災造成傷亡的原因有二，一是發現火災太晚，二是初期應變錯誤。發現火災太晚已用「住警器」來克服，那初期應變錯誤呢？

除了把握「見火就逃，濃煙就躲」的基本原則，在你每天生活、休息的家這樣具體的場景中，我們要有更具體的做法，也就是製作「家庭逃生計畫」。

家庭逃生計畫應如何製作可參考內政部消防署網站，在此我想強調它背後的三層意義：

第一層意義，再次檢視前三個策略是否做到位。

「不會燒」：掌握家中何處最容易發生火災，並調整用火用電方式。

「燒不大」：針對家中燒起來可能最嚴重的地方，排除雜物、清空逃生動線、使用防焰或耐燃材料。

「早知道」：確認該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的房間都已安裝。

第二層意義，讓各項應變行動（滅火、逃生或避難）具體化。

包括：滅火器還應該增購配置在那些房間？火場情境是否經過充份模擬，當任何地方火災時，任何房間的人都能夠確知正確的逃生路線？是否落實每半年一次的練習，讓每位家人熟悉到閉著眼睛都能快速找到出口？也知道無法逃生時，那個房間可以關門避難？

那麼，針對模擬外的狀況，是否就代表計畫趕不上變化，完全失去參考價值了呢？不，制定計畫的目的不是為了一步一步、照本宣科、毫無偏差地符合計畫，而正是為了應對突發變數，為可能發生的變化做出各個方面的資源準備。

第三層意義，縱使發生模擬外的狀況，因為你已事先完成了各方面的資源準備，你將更有能力判斷出正確的應變方向，並運用各方面資源來減低傷害。

策略五、救得快

最後一個策略，就是讓消防隊可以「救得快」。狹小巷弄違停已是長期的社會公共議題，許多老舊社區無足夠停車空間，週遭的住戶只能亂停，甚至有民眾為了圖方便、門前用障礙物（如花盆、三角錐等）佔用道路作為私人停車位，也有民眾架設遮雨棚，或者將牆外推，讓家中使用空間變大。當大

家習慣了這種方便，平常沒事就沒事，當發生火災，不僅消防車無法進入執行任務，連救護車也難以通行。

任何火災，消防隊都是以人命救援為最優先，其次是防止延燒及減少財物損失，如果有人命待救，那麼在跟死神搶時間的情況下，是「有機會」把人救出的，因此，消防隊的抵達能快一秒是一秒，抵達後救災速度能快一步是一步，而怎樣讓消防隊可以「救得快」，是最後一個我們可以努力的地方。

火災人命傷亡其實很少跟消防人員「救災不力」有關，大部分是民眾的前面四個策略（「不會燒」、「燒不大」、「早知道」、「跑得掉」）做的不到位，並在火災發生時發現火災太晚，或是初期應變錯誤，才會導致傷亡。

怎樣可以讓消防隊救得快？我們可以做到以下三件事情：

- 一、首先，狹小巷弄請勿違規停車及擺放雜物、切勿謊報火警及濫用救護資源、災害現場請勿圍觀干擾。
- 二、其次，如果你真的很想幫忙，可主動先將停放火場附近之車輛開離，或繞道通行禮讓救災車輛。
- 三、最後，請相信專業，不要跳下去干預、指揮救災或指責消防人員。

大樓、透天那個才安全？

所以，究竟住大樓比較安全還是住透天呢？其實，重點不是在於住那種一定比較安全，因為火災的危險性，是從人住進去的那一刻才開始發生變化。

人住進去會發生什麼事？不良的用火用電習慣、只顧美觀擅自變更防火區劃、消防設備年久失修擺著好看、暫用樓梯空間堆滿雜物...，火災的危險性就越來越高。

安全，永遠都是最優先的考量。